

# 2023年英文合同对照(汇总7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英文合同对照精选篇一

购货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产品名称、商标、型号、数量、金额：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按国家一等品生产，颜色、手感、品质按国标为标准。

三、交（提）货地点：供货方仓库。

四、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按合同数量交货。

五、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购货方在收货后发现质量问题立即通知供货方，供货方在得到通知后立即解决。

六、结算方式及期限：结款后三天凭票据提货

七、违约责任：交货期每延迟交货壹天，每日按合同总价的2%计算违约金，由供货方支付购货方。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同意由购货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处理。

## 英文合同对照精选篇二

合同号：

年 月 日

\_\_\_\_(售方)为一方，与\_\_\_\_(购方)为另一方，签定合同如下：

### 第一条 合同对象

附件办理，该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合同总金额为\_\_\_\_\_。

### 第二条 价格

包括包皮、包装和标记费在内。

### 第三条 品质

按本合同所售出货物的品质应符合\_国家标准或原苏联国家标准

样品。

商品质量应以售方国国家商品检验局出具的品质证明书证明之。

### 第四条 供货期

按双方商妥的数量和金额提前交货。

### 第五条 标记

书写以下标记：合同号，收货人，箱号，毛重，净重。

## 第六条 支付

本合同所供应的货物之价款，由购方按照\*银行和原苏联外经银行关于边境

\*交货的共同条件”以瑞士法郎凭下列单据向售方支付：

帐单4份

盖有售方国发站印章的铁路运单副本1份

明细单3份

品质证明书1份

## 第七条 保证和索赔

起18个月。

日期不能迟于保证期结束30天。

费用。

## 第八条 发货通知

注明发运日期，合同号，发动机号，件数，毛重和铁路运单号。

## 第九条 仲裁

为\*对外贸易促进委员会，苏方为原苏联工商会。

## 第十条 不可抗力条款

无法履行时，履行本合同义务的期限可相应推迟，在此期间

合同义务仍然有效。

同义务，此时任何一方无权向对方提出补偿可能的损失。

立即通知对方。

不可抗力发生和持续的时间应以售方或购方有关商会出具的证明书证明。

### 第十一条 其它条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均按1990年3月13日“由\*向苏联和由苏联向

\*交货共同条件”办理。

本合同一式两份，以中、俄两种文书就，两种文具有同等效力。

### 第十二条 双方法定地址

售方名称：

地址：

电报挂号：

购方名称：

地址：

电报挂号：

### 第十三条 运输地址

发货人： 收货人：

发站： 到站：

售方签： 购方签：

双方一致同意按下列条款签订本协议。

## 第1条定义

产品：本协议中所称“产品”，系指由甲方制造并以其商标销售的(产品名称)和随时经双方以书面同意的其他商品。

地区：本协议中所称“地区”，系指\_\_\_\_\_国\_\_\_\_\_。

商标：本协议中所称“商标”系指(商标全称)\_\_\_\_\_。

## 第2条委任及法律关系

委任：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委任乙方作为其代理，以便在“地区”获致“产品”的订单。乙方愿意接受并承担此项委托。

法律关系：本协议给予乙方的权利和权力只限于给予一般代理的权利和权力，本协议不产生其它任何关系，或给予乙方以代表甲方或使甲方受其它任何协议约束的任何权利，特别是，本协议并不构成或委派乙方为甲方的代表，雇员或合伙人。双方明确和理解并同意，在任何情况下，乙方可能遭受的任何损失，不论部分或全部，甲方均不承担责任。

指示：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随时发来的指示。由于乙方超越或违背甲方指示而造成的任何索赔、债务和责任，乙方应设法保护甲方利益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 第3条甲方的责任

广告资料：中方应按实际成本向乙方提供合理数量的“产品”样品、样本、价目表、广告宣传用的小册子及其他有关“产品”推销的辅助资料。

支付推销：甲方应尽力支持乙方开展“产品”的推销；甲方不主动向乙方代理“地区”的其他客户发盘。

转介客户：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如“地区”其他客户直接向甲方询价或订购，甲方应将该客户转介乙方联系。

价格：甲方提供乙方的“产品”价格资料，应尽可能保持稳定，如有变动应及时通知乙方，以利推销。

优惠条款：甲方提供乙方获致订单的条款是最优惠的。今后如甲方向“地区”其他客户销售“产品”而提供比本协议更有利条件时，甲方应立即以书面通知乙方，并向乙方提供比此项更有利的条件。

保证：甲方担保凡根据本协议出售的“产品”如经证实在出售时质量低劣，并经甲方认可，则甲方应予免费修复或调换。但此项免费修复或调换的保证，以“产品”在出售后未经变更或未经不正确地使用为限。除上述保证外，甲乙双方均同意不提供任何其它保证。

### 第4条乙方的责任

推销：乙方应积极促进“产品”的推销，获取订单，并保持一个有相当规模和足够能力的推销机构，以利“产品”在“地区”的业务顺利开展和扩大。

禁止竞争：乙方除得到甲方书面同意外，不应制造、购买、获取订单、或协助推销与本协议“产品”相同或类似的其他

国家商品，或将本协议内“产品”转销其他国家和地区。

最低销售额：在本协议有效期间的第一个十二个月内，乙方从“地区”客户获得的“产品”订单，总金额应不少于\_\_\_\_\_元。以后每十二个月递增百分之十五。

费用：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应承担在“地区”推销和获取“产品”订单的全部费用，如电报费、旅费和其他费用，本协议另有规定者除外。

“产品”价格与条件：乙方保证按照甲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随时规定的价格和条件进行推销。在获取订单时，乙方应充分告知客户，甲方的销售确认书或合同内的一些条款以及任何订单均须经乙方确认接受后方为有效。乙方收到的“产品”订单，应立即转给甲方以便予以确认或拒绝。

督促履约：乙方应督促买户严格按照销售确认书或合同的各项条款履约，例如及时开立信用证等等。

市场情况报导：乙方应负责每月(或每季)向甲方提供书面的有关“产品”的市场报导，包括市场上同类产品的销售情况、价格、包装、推销方式、广告资料、客户的反应和意见等。如市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时，乙方应及时以电报通知甲方。

## 第5条佣金

佣金率及支付方式：凡经乙方获得并经甲方确认的订单，甲方在收妥每笔交易全部货款后，将按发票净售价付给乙方百分之\_\_\_\_\_佣金。为了结算方便，佣金每月(季)汇付一次。如有退货，乙方应将有关佣金退还甲方。

(1) 关税及货物税，

(2) 包装、运费和保险费，

(3) 商业折扣和数量折扣，

(4) 退货的货款，

(5) 延期付款利息，

(6) 乙方佣金。

甲方直接成交的业务：凡乙方“地区”的客户，虽已了解甲乙双方的贸易关系，或经甲方转介与乙方，但仍坚持与甲方直接交易，则甲方有权与之成交，保留百分之\_\_\_\_\_佣金与乙方，并将此项交易作为本协议第款最低销售额的一部分。

如乙方“地区”的客户在\*访问期间(包括参加在\*举办的各种交易会)与甲方达成“产品”的交易，目的港为乙方代理“地区”者，甲方有权接受其订单，但不为乙方保留佣金，亦不计入上述最低销售额。

(1) 超额百分之五十时，奖励佣金为百分之\_\_\_\_\_；

(2) 超额百分之一百及以上时，奖励佣金为百分之\_\_\_\_\_。  
奖励佣金在年度终了由甲方结算后一次汇付乙方。

第6条协议有效期

第7条协议的终止

(3) 如发生违反本协议第8条有关商标使用或注册的情况；或

(4) 如发生本协议第9条不可抗力事由，一方在超过\_\_\_\_\_天期限后仍无法履行其义务时。

终止的影响：本协议的终止并不解除双方按照本协议规定业已产生但未了结的任何债务。凡在协议终止前由于一方违约致使另一方遭受的损失，另一方仍有权提出索赔，不应受终

止本协议的影响。 乙方特此声明：由于终止本协议而引起的损害，乙方放弃要求补偿或索赔，但终止本协议前甲方应付乙方的应得佣金仍应照付。

## 第8条商标

甲方目前拥有和使用的商标、图案、及其他标记，均属甲方产权，未经甲方特别以书面同意，乙方均不得直接或间接地、全部或部分地使用或注册。即使甲方特别以书面同意乙方按某种方式使用，但在本协议期满或终止时，此种使用应随即停止并取消。

关于上述权利，如发生任何争议或索赔，甲方有权立即单方面取消本协议并且不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任何责任。

## 第9条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人力不可抗拒事由，以致直接或间接地造成任何迟延或无法履行本协议全部或部分条款时，另一方不得提出索赔要求。此类事由包括：水灾、火灾、风灾、地震、海啸、雷击、疫病、战争、封锁、禁运、扣押、战争威胁、制裁、骚动、电力控制、禁止进口或出口、或其它非当事人所能控制的类似原因、或双方同意的其它特殊原因。

有关一方应在事故发生后\_\_\_\_\_天内以书面通知另一方，并提供当地有关机构的证明文件，证明不可抗力事故的发生。

## 第10条仲裁

凡有关协议或执行本协议而发生的一切争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同意提交\*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再以诉讼或其他方式向法院或其它机构申请变更。仲裁费用由败诉一方负担，仲裁裁

决另有规定者按照规定办理。

## 第11条转让

要协议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将本协议规定的任何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 第12条协议生效及其他

生效日期：本协议自双方签之日起立即生效。

未尽事宜：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须加补充或修改时，应以书面提出并经双方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后方能生效。

标题：本协议各项条款的标题仅为方便而设，不应限制或影响协议中任何条款的实质。

全部协议：本协议系双方关于本协议主题的全部协议和谅解。除本协议有明文规定者外，以前其它有关本协议主题的任何条件，声明或保证，不论是以书面或口头提出的，对双方都无约束力。

正式文本：本协议及附件以中文和英文缮就，每种文本有二正二副，签署后双方各执正副本各一份，两种文本具有同等效力。

\*贸易：本协议不适用于双方\*之间的贸易或甲方与乙方\*之间达成的交易，亦不适用于易货贸易或投标交易。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代表(签)：\_\_\_\_\_代表(签)：\_\_\_\_\_

销货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购货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签约时间：\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第一条经购销双方协商交易活动，必须履行本合同条款。具体品类(种)，需签订要货成交单，并作为本购销合同的附件；本合同中的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需补充的条款可另附协议书，亦视为合同附件。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经双方确认的往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将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合同的效力。

签订成交单，除上级规定按计划分配成交外，其余商品一律采取自由选购，看样成交的方式。

第二条合同签订后，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如甲方遇不可抗拒的原因，确实无法履行合同；乙方因市场发生骤变或不能防止的原因，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可予变更或解除合同。但提出方应提前通知对方，并将“合同变更通知单”寄给对方，办理变更或解除合同的手续。

按乙方指定花色、品种、规格生产的商品，在安排生产后，双方都需严格执行合同。如需变更，由此而产生的损失，乙方负担；如甲方不能按期、按质、按量按指定要求履行合同，其损失，甲方负担。

第三条成交单中的商品价格，由双方当事人商议决定，或以国家定价决定。

在签订合同时，确定价格有困难，可以暂定价格成交，上下幅度双方商定。

国家定价的商品，在合同规定的交(提)货期限内，如遇国家

或地方行政部门调整价格，按交货(指运出)时的价格执行。

逾期交货的，如遇价格上调时，按原价执行；遇价格下调时，按新价执行。逾期提货的，遇价格上调时，按新价执行，遇价格下调时，按原价执行。由于调整价格而发生的差价，购销双方另行结算。

第四条运输方式及运输费用等费用，由双方当事人协商决定。

第五条各类商品质量标准，甲方严格执行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保证商品质量。

第六条商品包装，必须牢固，甲方应保障商品在运输途中的安全。乙方对商品包装有特殊要求，双方应具体合同中注明，增加的包装费用，由乙方负担。

第七条商品调拨，应做到均衡、及时。对合同期内的商品可考虑按3：3：4的比例分批发货；季节性商品按承运部门所规定的最迟、最早日期一次发货；当令商品，零配件和数量较少的品种，可一次发货。

第八条对有有效期限的商品，其有效期在2/3以上的，甲方可以发货；有效期在2/3以下的，甲方应征得乙方同意后才能发货。

第九条甲方应按乙方确定的合理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委托承运单位发运，力求装足容量或吨位，以节约费用。

如一方需要变更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进行协商，取得一致意见后，再办理发运，由此而影响合同期限，不以违约处理。

第十条商品从到达承运部门时起，所有权即属乙方。在运输

途中发生的丢失、缺少、残损等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向承运部门交涉赔偿，需要甲方协助时，甲方应积极提供有关资料。乙方在接收商品时发现问题，应及时向承运部门索取规定的记录和证明并立即详细检查，及时向有关责任方提出索赔；若因有关单据未能随货同行，货到后，乙方可先向承运部门具结接收，同时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在接到通知后5日内答复；属于多发、错运商品，乙方应做好详细记录，妥为保管，收货后10日内通知甲方，不能自行动用，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负担。

第十一条商品的外包装完整，发现溢缺、残损串错和商品质量等问题，在货到半年内(贵重商品在7天内)，责任确属甲方的，乙方可向甲方提出查询。

发现商品霉烂变质，应在30天内通知甲方，经双方共同研究，明确责任，损失由责任方负担。

接收进口商品和外贸库存转内销的商品，因关系到外贸查询，查询期为乙方收货后的60天，逾期甲方不再受理。

乙方向甲方提出查询时，应填写“查询单”，一货一单，不要混列。查询单的内容应包括唛头、品名、规格、单价、装箱单、开单日期、到货日期、溢缺数量、残损程度、合同号码、生产厂名、调拨单号等资料，并保留实物；甲方接到“查询单”后，10日内作出答复，要在30天内处理完毕。

为减少部分查询业务，凡一张调拨单所列一个品种损溢在2元以下、残损在5元以下均不做查询处理(零件除外)。对笨重商品的查询(如缝纫机头、部件等的残品)乙方将残品直接寄运工厂，查询单寄交甲方并在单上注明寄运日期。

第十二条商品货款、运杂费等款项的结算，购销双方应按\*人民银行结算办法的规定，商定适宜的结算方式，及时妥善办理。

货款结算中，要遵守结算纪律，坚持“钱货两清”原则，分期付款应在成交单上注明。有固定购销关系的国营、供销合作社商业企业，异地货款结算可采用“托收承付”结算方式；对情况不明的交易单位，可采用信用证结算方式，或先收款后付货。

第十三条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有违约行为的，应负违约责任并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因违约使对方遭受损失的，如违约金不足以抵补损失时，还应支付赔偿金以补偿其差额。如违约金过分高于或者低于造成的损失，当事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予以适当减少或者增加。

甲、乙两方所签订的具体合同要求，一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时，应向对方支付违约合同货款总值\_\_\_%的违约金。但遇双方协商办理变更或解除合同手续的，不按违约处理。

自提商品，甲方未能按期发货，应负逾期交货责任，并承担乙方因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未按期提货，应按\*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实际支付的保管费用。

甲方提前交货和多交、错发货而造成的乙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费用，应由甲方负担，乙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人民银行有关逾期付款的规定，向甲方偿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对应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用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主动汇给对方，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用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充抵。

第十四条甲、乙两方履行合同，发生纠纷时，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两者选一）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4份，甲、乙两方各执2份，并送交当地人民银行及有关部门，监督执行。

第十六条本合同(协议)双方签章，依法生效，有效期为1年，期满双方如无异议，合同自动延长。凡涉及日期的，按收件人签收日期和邮局戳记日期为准。

开户银行：\_\_\_\_\_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帐号：\_\_\_\_\_

地址：\_\_\_\_\_地址：\_\_\_\_\_

传真：\_\_\_\_\_传真：\_\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

销货方(甲方)签章：\_\_\_\_\_购货方(乙方)签章：\_\_\_\_\_

买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卖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保证人：\_\_\_\_\_ (以下简称丙方)

上列当事人就汽车买卖事宜订立合约如下：

第一条、甲方就其约定，将其所有的轿车售予乙方，乙方买受。

第二条、汽车的买卖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整。乙方依照下列方式支付款项予甲方。

(1)本日(订约日)先交付定金\_\_\_\_\_元。

(2) 余款\_\_\_\_\_元(中期款)于申请过户的同时支付。

(3) 余款\_\_\_\_\_元, 可分十次支付,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每月\_\_\_\_\_日前支付\_\_\_\_\_元, 乙方应于过户时, 将相当于上述期满金额的支票汇出交付。

第三条、甲方对乙方负责办理如下的过户与交付手续:

支票于过户的同一日支付。

第四条、办理过户手续所需费用由乙方负担。

第五条、乙方若无法履行任何一期的分期付款, 则必须将余款一次付清。

第六条、甲方须保证汽车并无瑕疵。有关瑕疵的保证, 则只限于交付日后三个月以内, 往后即不负一切责任。

第七条、汽车交付之前, 若因不可抗力之事由, 致使轿车丢失或毁损, 其责任由甲方负担。

第八条、丙方须对甲方保证, 乙方确实履行本契约按期支付价金, 并负连带赔偿责任。

本契约一式三份, 甲、乙、丙方各执一份为凭。

卖方(甲方): \_\_\_\_\_

买方(乙方): \_\_\_\_\_

见证人(丙方):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买方(以下简称甲方): \_\_\_\_\_

卖方(以下简称乙方): \_\_\_\_\_

第一条 乙方有权出售属于自己的(新、旧)机动车, (或乙方受\_\_\_\_\_的委托), 有权出售车牌号码为: \_\_\_\_\_  
的(新、旧)机动车(见附件一: 《授权销售(新、旧)机动车委托书》)。

第二条 (新、旧)机动车状况

车牌号码: \_\_\_\_\_;

出厂日期: \_\_\_\_\_;

已行驶公里数: \_\_\_\_\_;

车辆类型: \_\_\_\_\_;

厂牌型号: \_\_\_\_\_;

(初次)登记日期: \_\_\_\_\_;

颜色: \_\_\_\_\_;

发动机号: \_\_\_\_\_;

车架号: \_\_\_\_\_;

车辆购置附加费缴费凭证编号: \_\_\_\_\_;

车辆瑕疵状况: \_\_\_\_\_。

第三条 价款

(新、旧)机动车价格(不含税费): \_\_\_\_\_;金额大写: \_\_\_\_\_。

(新、旧)机动车交易中所发生的税由甲方负责()、乙方负责()、双方各负一半();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负责()、乙方负责()、双方各负责一半()。

#### 第四条 付款方式及付款时间

付款方式(支票、现金): \_\_\_\_\_。

付款时间: \_\_\_\_\_。

#### 第五条 验收时间、验收方式及交换时间、手续

验收时间: \_\_\_\_\_。

验收方式: 双方约定车辆由甲、乙双方当面验收,并办理相关手续。

交接时间、交接手续: 车辆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车辆交接,乙方应在\_\_\_\_\_个工作日内协助甲方办理完车辆过户、转籍手续,并向甲方移交与车辆相关的各种文件和证明(见附件三:《乙方向甲方移交的文件和证明清单》)。

####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不得采取胁迫、欺诈、提供虚假文件或虚假证明等手段进行交易;

####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协助甲方办理车辆过户、转籍手续;

因出售车辆的所有权或委托权问题,造成甲方与第三方发生

争议，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 第八条 变更解除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但责任方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按实际损失赔偿。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应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承担违约责任，造成损失的应赔偿对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 第十条 解决合同争议的方式

向\_\_\_\_\_人民法院\*\*;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其他方式：\_\_\_\_\_。

## 第十一条 几项具体约定

乙方收取甲方全部购车款后，按规定向甲方开具收款凭证;

本合同经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附件一 授权销售(新、旧)机动车委托书

附件二 乙方身份证(或单位证明)复印件

附件三 乙方应向甲方移交的文件和证明清单

机动车行驶证

车辆购置附加费凭证

养路费缴会凭证

车辆年检证明

税讫证明

此合同文本适用于本省行政区域内的(新、旧)机动车买卖交易。

卖方(乙方)对其出售的(新、旧)机动车应具有所有权;或具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有(新、旧)机动车经营资格,且具有(新、旧)机动车所有人出具的《授权销售(新、旧)机动车委托书》,才能与买方(甲方)签订此合同。

签订此合同应\_\_\_\_\_式\_\_\_\_\_份。甲、乙双方和持\_\_\_\_\_份,办理车辆过户或转籍手续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留存\_\_\_\_\_份。

本合同应使用钢笔填写。

本合同不得翻印。

## 英文合同对照精选篇三

乙方：\_\_\_\_\_

1、甲方授权乙方为\_\_\_\_\_在\_\_\_\_\_地区的\_\_\_\_\_经销商。

2、乙方必须首选\_\_\_\_\_产品作为向客户宣传及推荐使用的产品，并不得销售其他厂家类似产品，不得销售假冒\_\_\_\_\_产品，否则甲方有权取消乙方\_\_\_\_\_经销权，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3、乙方不得跨区域销售，否则甲方视情节轻重有权对乙方采取：书面警告、停止供货、取消经销权、终止经销协议等措施。以上措施没有先后顺序，可以直接使用其中一种或几种并用。跨区域货物的销售额不计乙方任务额，且销售额归所跨区域经销商所有。

1、乙方可享受甲方的所在区域最低经销商供货价，乙方须保证按甲方规定的二级批发商供货价及零售商供货价供给零售商及批发商。同时，乙方有义务控制其供应的零售商按甲方建议零售价售给终端消费者（二级批发商供货价、零售供货价、零售价由甲方另行通知）。

2、乙方的促销员不得诋毁甲方品牌的产品及商誉，不得有损害甲方、消费者及其它与甲方合作的批发商的行为。促销员在营业场所内发生的一切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乙方负有连带责任。

1、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计\_\_\_\_\_日。

2、在协议期内，如乙方连续三个月未能完成销售任务或累计三个月未能完成总任务额的70%，则甲方有权另选经销商，乙

方的\_\_\_\_\_经销权自行解除。

3、在协议期内乙方能完成或超额完成任务，可享有优先续约权。

甲乙双方约定款到发货，乙方在提货前将现金或支票，或付款凭证（银行汇票、电汇）传真给甲方，甲方收到货款后安排发货。

1、交货数量：以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加盖业务专用章并经签字的有效书面定货单为准。

2、交货方式：甲方在收到乙方定货单所列货物的全款的五个工作日内，负责将乙方所订货物交运输部门办好托运手续（特制、订制及另有约定交货期的除外）。产品到乙方法定经营场所所在地市，到岸后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传真托运单给乙方。如乙方需要使用其它运输方式（如中铁快运、航空运输、特快专递等快运方式）甲方可代办，但费用由乙方承担。

3、对批量较大的定货（超出分解任务计划部分）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及时组织生产并供货。

4、乙方在甲方发出货物的六天内（以托运单日期为准）如未收到货物的，应立即向甲方联系追查。若在甲方发货之日起十天内，乙方没有向甲方提出货物未到异议，则视为乙方收齐甲方所发货物数量、规格并验收合格完毕。

1、质量标准：甲方供给乙方的产品质量须符合国家相关产品标准，并向乙方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验收：乙方收货时须对货物进行验收。如乙方收货时发现货损、货差等问题，应及时与运输部门办理好有关确认手续，并及时反馈给甲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如甲方产品有质

量问题，乙方需在收货之日起三天内书面告知甲方。

1、乙方应做好售后服务工作。如客户提出甲方产品有质量问题要求退换，经查实确属产品质量问题的，乙方应先予客户退换。甲方实行包修、包换、包退。

2、若乙方滞销产品要求退换货的（特制、定制品甲方不接受退换），退换货量不得超过该批进货量的5%，且产品包装完好无损，产品应整件退换，经甲方同意予以更换等值产品，但乙方需承担来回运输费用及扣除10%退货金额作为甲方包装、人工费用。超出退换货标准的由双方协商处理，乙方除需承担来回运费外，最少扣除15%退换值作为甲方损失的补偿。

3、乙方由于经销期满或双方中途终止协议，乙方退货，货值按进货价80%计算，并开具退货等值发票给甲方，无票的只能按进货价的60%计算，并由乙方承担退货费用（含运杂费）。

1、甲方负责全国性的广告宣传和推广，并有义务协助乙方策划及市场推广。在甲方实施推介活动时，乙方应予以配合。

2、合作期内乙方必须维护甲方的企业形象，宣传和提高甲方产品的知名度，乙方要严格按甲方要求进行品牌宣传活动。

3、乙方在进行区域性广告宣传时须知会甲方，广告制作应接受甲方指导，乙方在制作或代为甲方制作用于甲方产品销售相关广告资料时，须取得甲方书面确认。如乙方提出可行性的区域性宣传方案需甲方承担费用的，费用分担及实施办法由双方另行协商。

4、甲方根据乙方实际进货额按比例配备相关广告、宣传、促销用品。

5、乙方应从协议签定之日起叁个月内，在所辖区域内建立\_\_\_\_个以上的分销商（点），且每个分销商（点）必须具

备符合甲方要求的展示区，且在经营过程中必须督导分销商（点）维护其形象。

1、甲方无正当理由不能按期交货，延期一周以上，每延期一周应偿付乙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2%违约金，偿付总额不能超过6%。

2、如乙方违反本协议跨区域销售，一经查实，乙方向甲方偿付跨区域销售总额8%-100%的违约金，以补偿受侵害区域的经销商。

3、若乙方违反本协议中任一条款，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本协议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以司法途径予以解决。

1、乙方不执行双方约定的有关条款时，甲乙双方可解除协议。

2、乙方明显有违背信用的情形出现时，甲方可解除协议。

3、乙方有妨碍正常的连续经营活动时，甲方可解除协议。

4、不可抗拒的其他因素。

1、本协议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协议，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协议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2、本协议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协议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3、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英文合同对照精选篇四

对于一件服装成品来说, 面料就是构成这件产品的基础材料, 它直接决定了服装的品质和定位。服装企业的采购部门如何进行有效的面料采购, 直接影响了后续工作。对于面料采购合同你了解多少呢? 以下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面料采购合同范文, 欢迎参考阅读。

购货方: (以下简称甲方) 合同编号:

供货方: (以下简称乙方) 签定地点:

色号

成品有效门幅

数量(米)

单价

(元/米)

总金额

交(提)货时间及数量

合计人民币: 合计: 米 元

1013色

300米

备注: 以实际米数结算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按国家一等品生产，颜色、手感、品质按我司确认的为标准。

三、交(提)货地点、方式：供货方仓库。

四、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按合同数量交货，短溢装范围为0~+3%。

五、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和回收：卷筒布包装不定码，内衬塑料袋，段长30米以上，交货数量允许0~+3%。

七、结算方式及期限：货到购货方仓库后天凭全额增值税发票 结款。

八、违约责任：交货期每延迟交货壹天，每日按合同总价的2%计算违约金，由供货方支付购货方。如因数量/质量等问题因供方原因造成客户拒收货物/退货/索赔或扣款等，由供方承担一切责任。

九、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同意由购货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处理。

十、其他约定事项：

十一、合同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一、甲方按订购单(详见合同附件)所列内容向乙方购买所需货物，乙方按订购单所列内容供货。

## 二、 交货期限:

乙方承诺严格按照订购单约定的交货时间按期交货。如果乙方不能按时交货的,乙方应提前5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需得到甲方认可后方可逾期交货。甲方在逾期交货情况下如接受所订货物仍有权保留追究乙方违约责任之权利。

## 三、 品质要求:

乙方严格按照甲方持有的乙方样品为标准。交货面料要符合《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及质量与甲方持有的样品一致。不可有色差,克重,幅度与样品注明情况一致,不可有抽纱,光泽度要好。如果乙方生产的面料没有达到国家检测标准和甲方的质量要求,甲方有权拒绝收货。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 四、 货品验收:

### 1、 质量异议期:

由于面料产品的特殊性,乙方在交货时须附相关检测报告,但甲方在对采购面料进行裁剪前后,发现有质量问题的均有权提出质量异议。甲方有权对乙方交付的面料按国家标准另行委托质量检测部门进行检测,如检测出质量不合格,无论是否开裁,甲方均有权退还该批次面料。乙方无条件退还合同定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2、 甲方发现乙方大货面料有质量和数量问题时,应及时书面方式(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以传真、电子邮件、电报、信函、快递方式等)提出质量异议通知。乙方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必须在1个工作日内提出补救处理方案并积极与甲方协商。如乙方过期拒不提出明确处理方案,或未与甲方就处理方案达成一致,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合同第八条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在此情况下,甲方也有权视情况选择继续履行合

同，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 五、 交货数量：

甲方可接受超出约定数量2%的大货货品，但实际交货数量不能少于约定数量。如果乙方因故不能按约定数量交货的，乙方应提前1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得到甲方认可后方可交货。

## 六、 交货方式：

乙方按照甲方的交货资料要求，把大货面料送交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甲方以传真、电子邮件、电报、信函等书面文件指定交货地点)。乙方交货时应在交货清单上注明单号和货物的款号、色号、布种、克重、颜色、缸号以及数量。

## 七、 付款方式：

甲方付款后，将付款凭证传真至乙方后，乙方按合同要求发货。

## 八、 违约责任：

逾期交货达到5天以上(含5天)，乙方将承担合同总价款金额5%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达到10天以上(含10天)，乙方将承担合同总价款总金额10%的违约金；逾交货期超过15天甲方则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或者选择继续履行合同但同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合同，若因违约造成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违约方将赔偿合同总价款的30%违约金。违约金不足弥补损失的，违约方还应进行赔偿。

因本合同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解决纠纷。

九、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产生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表格(订购单)是合同的组成部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购货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产品名称、商标、型号、数量、金额：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按国家一等品生产，颜色、手感、品质按国标为标准。

三、交(提)货地点：供货方仓库。

四、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按合同数量交货。

五、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购货方在收货后发现质量问题立即通知供货方，供货方在得到通知后立即解决。

六、结算方式及期限：结款后三天凭票据提货

七、违约责任：交货期每延迟交货壹天，每日按合同总价的2%计算违约金，由供货方支付购货方。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同意由购货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处理。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英文合同对照精选篇五

一、商品名称，规格，数量，单

价\_\_\_\_\_。

二、贷款的总金额以实际数量计算短溢量为\_\_\_\_\_%。

三、付款方式合同签订之日起5日之内乙方向甲方预付\_\_\_\_\_%  
货款作为订金，\_\_\_\_\_%带款提货。

四、交货日期及形式

1、分两批交货，订金到帐之日起15日内\_\_\_\_\_个品种按合同  
数量\_\_\_\_\_%交货，余下数量在第一批交货日期起15天内再次  
交货。

2、在加工厂房验货后，甲方负责用双层编织袋包装送至物流  
园发货。

五、质量要求断经断纬，飞花，破边，纬斜等控制在国家标  
准之内，若出现异型纤维则视为不合格。

六、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具法律约束力。

产品名称，型号，数量，金额，供货时间及数量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按照确  
认的样布和品质样生产大货。

交货地点方式：由供方负责送货到需方工厂。

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运费有供方负责。

合理损耗及计算方式：无偿提供各色2米样品。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外用包皮袋或者尼龙袋，内加塑料纸。

验收标准，方法：国家外销一等品标准，布面\*整光洁，无织疵，抽纱，杜绝出现稀密露现象。

结算方式及期限：凭增值税发票 大货出货后40天内付清。

违约责任：按民法典办。大货质量不合格负责重做，违约一切责任由违约方负责。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1

其他约定事项：大货出货数正负不能超过3%。

一、根据 的有关规定，本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宗旨和原则，甲乙双方进行了友好的协商，并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供双方严格遵守执行。

三、交货方式乙方负责将货送至甲方或甲方指定的\_\_\_\_\_市内地点。如甲方要求以物流方式发货则费用由甲方承担，且乙方不承担货运风险。

四、验货标准及提出异议期限

非质量问题甲方不能退货，若因质量问题需换货或退货，甲方需提前通知乙方，以书面形式传真退货单到乙方，征得乙方同意方可退换。因质量问题产生的退换货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因存在合理批差，每批大货到甲方请及时检验布面质量、颜色、缩水率等数据，若发现异常，请及时与乙方沟通处理。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后甲方方可生产。若甲方擅自处理造成的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五、结算方式及期限合同签订后付货款\_\_\_\_\_ %定金，余下货款下个月结清。

六、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长期有效，如需修改或废除，，甲乙双方须同时签名盖章确认，附表同具法律效力。

七、违约责任如有纠纷，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交广州市地方法院诉讼裁决。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传真件为有效文本。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按国家一等品生产，颜色、手感、品质按我司确认的为标准。

三、交(提)货地点、方式供货方仓库。

四、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按合同数量交货，短溢装范围为0~+3%。

五、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和回收卷筒布包装不定码，内衬塑料袋，段长30米以上，交货数量允许0~+3%。

六、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购货方在收货后发现质量问题立即通知供货方，供货方在得到通知后立即解决并保证不影响购货方的交期。

七、结算方式及期限货到购货方仓库后天凭全额增值税发票结款。

八、违约责任交货期每延迟交货壹天，每日按合同总价的2%计算违约金，由供货方支付购货方。如因数量/质量等问题因供方原因造成客户拒收货物/退货/索赔或扣款等，由供方承担一切责任。

九、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同意由购货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处理。

## 英文合同对照精选篇六

供方：

上述需方因建设\_\_\_ 45#--51#楼\_项目需要，工程地点：\_\_\_县\_\_镇\_\_路，拟向供方购买袋装白水泥。依照《\_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基于自愿、公平和诚实原则，经双方共同协商一致，订立如下购销合同。

### 一、文字定义

本合同所称的“合同”、“本合同”均特指目前供需双方签订之产品购销合同，如涉及其他合同，则冠以该合同的具体名称。

### 二、合同标的：

1、产品名称：白水泥

2、品牌：\_\_牌

3、规格型号：\_\_斤/包

4、购买数量：约\_\_包

5、产品质量标准：达到国家、地方或行业规定合格及以上标准，标准内容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标准高的为准。

6、随附必备品、配件、工具的数量及提供办法：出厂合格证、产品质保书、检测报告复印件，以需方要求为准。

### 三、交货方式、运输方式、地点、费用承担和供货时间

1、运输方式：由供方安排车辆送货到工地，由供方安排工人卸货，如有二次转运，费用由甲方自行处理。货到工地后甲方指派人员验收并签字。

2、送达地点：送达地点为需方工地，并卸货至工地现场需方指定施工电梯入口处及其他指定地点。

3、交货方式及费用承担：由供方负责产品装卸及运输，费用由供方承担，运输途中的风险及产品破损由供方负责。

### 四、备货和收货

1、备货、供货时间：需方提前叁天通知供方备货，供方收到需方备货通知后叁天内按合同约定方式发货，最后由供方与需方形成《对账单》，《对账单》上需方不少于两人签字确认。

2、收货：

需方指派刘延旗为指定

收货员，收货单必须经需方指定收货员签收，最后由供方与需方形成《对账单》【《对账单》上需方不少于两人签字确认】，双方确认以收货单和《对账单》作为供货数量和结算货款的依据。

### 五、合同单价和结算

1、本合同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金额单位：元。

2、暂定合同总价：\_\_元

3、合同单价：\_\_元/包

#### 4、合同款支付方式：

货到后根据现场实际签收量付款。

转账或现金支付。

#### 5、关于合同款支付的规定

供方未按合同约定的要求供货，需方有权延缓或拒绝支付合同款。

合同款或结算款支付前，供方应提供以下资料：

1) 《备货单》；

2) 收货单；

3) 对账单；

4) 发票。

5) 其它：按需方要求。

#### 六、质量标准、技术标准及验收

##### 1、产品质量标准、技术标准：

产品质量标准、技术标准：

##### 2、验收标准、方法：

质量验收：

#### 七、违约和争议

- 1、供方提供材料未达到产品出厂检测标准或合同约定的标准，供方应在需方限定时间内为需方免费更换为合同指定品牌、规格及质量等级的产品并配送至需方指定送达地点，其间发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供方承担【包括不限于不合格产品的退场、拟更换产品货到工地发生的装卸费、运输费用、报关费及其它支出等所有费用】。
- 2、需方如果对产品质量有疑异，应在收货后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并以书面形式或电话形式通知供方。
- 3、若合同任何一方中途终止合同，均需支付另一方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
- 4、供方未按约定时间内供货，供方按供货批次贷款金额的千分之五每日向需方支付违约金。
- 5、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未尽事项和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不愿协商或未能协商一致的，任何一方均可按以下指定方式解决：向需方企业注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八、特约事项

- 1、需方指定的物流公司要求供方提供的数量、规格、单价等所需材料，供方必须配合提供，以便需方能够顺利报关。
- 2、根据实际需求，需方有权要求供方在合同签署之前后限定的时间内向需方提供产品样品并封存，供方保证供货材料标准不低于样品标准，否则一切责任均由供方供方承担。

## 九、合同解除

- 1、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解除本协议。
- 2、需方未能按时付款，经供方催促后仍拒绝付款的，供方有

权单方解除合同。

3、供方未能按时供货，在需方催促后仍未能在需方限定时间内供货的，需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甲乙双方可以解除本协议：

不可抗力致使协议无法履行的；

因一方违约致使协议无法履行。

5、依据前述条款约定提出要求解除合同时，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对解除合同有争议的，可以依本合同约定处理。

6、合同解除后，已供货且符合合同要求的材料设备，双方按合同约定结算及进行质量保修，已经订货但未发货的材料设备的退货以及由此造成的其它损失均由供方承担或自行协商解决，需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 十、合同生效和终止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甲乙双方按协议内容履行完毕，合同自行终止。

3、本合同一式肆份，需方叁份，供方壹份，签章后生效。

## 英文合同对照精选篇七

受托人(乙方)： \_\_\_\_\_

甲乙双方依据《\_民法》、《\_合同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公平、平等、自愿、诚实信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对\_\_\_\_\_项目进行招商(租赁/销售)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特签订合同如下，以资信守。

## 一、委托事宜：

甲方授权乙方作为甲方项目的招商(租赁/销售)代理：

1、项目名称：\_\_\_\_\_。

2、项目地址：\_\_\_\_\_。

3、乙方在对甲方负责的总原则下，竭诚为甲方就本项目提供招商代理服务。

## 二、委托项目基本情况：

(一)物业条件：甲方以附件形式提供给乙方(外形图、平面图、地理位置图、室内设备、建设标准、电器配备、楼层高度、面积、规格等)。

(二)相关资料：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以下文件和资料：

1、甲方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银行账户；

2、相关部门对开发建设项目批准的有关证照；

4、甲方正式委托乙方为项目代理的正式委托书；

5、提供《客户签约标准》，其中包括客户要求、签约价格等描述。

(三)招商政策：

1、费用：

租金：\_\_\_\_\_

物业费：\_\_\_\_\_

水费：\_\_\_\_\_

电费：\_\_\_\_\_

其他费用：\_\_\_\_\_

2、装修期、免租期、递增等甲方以附件形式提供给乙方

3、其他：\_\_\_\_\_

(乙方可视市场情况、特别客户，征得甲方认可后，灵活浮动。)

三、委托期限：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合作期限结束时，双方可再次洽谈延长合作期限事宜，并根据具体情况另行签约。)

四、代理条件：

(一)甲方应在合同签订3日内向乙方提供约定的文件和资料：

(二)代理权限：

4、甲乙双方达成共识，并由甲方出台《客户签约标准》后，乙方有权代甲方向达标商户口头承诺进驻许可。

(三)其他:

1、甲方向乙方提供招商接待处，供乙方销售、租赁招商使用；

2、甲方应为乙方配备工作所必要的设施、设备，为\_\_\_\_\_；

3、现场接待处的装修以及日常涉及的水、电，均由甲方提供；

4、本案有抵押的，须有抵押权人出具同意出让或出租的证明文件。

五、代理费用以及支付方式:

(一)甲方支付以下费用:

金，次月\_\_\_\_日前支付。(或：乙方将收取甲方以本项目商业物业租出楼面面积相当于首年月租金之180%，即个月的租金作为招商代理服务佣金);或：代理费用：除佣金外，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代理费用，按实际面积收取;次月\_\_\_\_日前支付;(或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一次性支付)

0-20\_\_m<sup>2</sup>: \_\_\_\_\_元

20\_\_-5000m<sup>2</sup>: \_\_\_\_\_元

20\_\_0-50000m<sup>2</sup>: \_\_\_\_\_元

50000m<sup>2</sup>以上: \_\_\_\_\_元